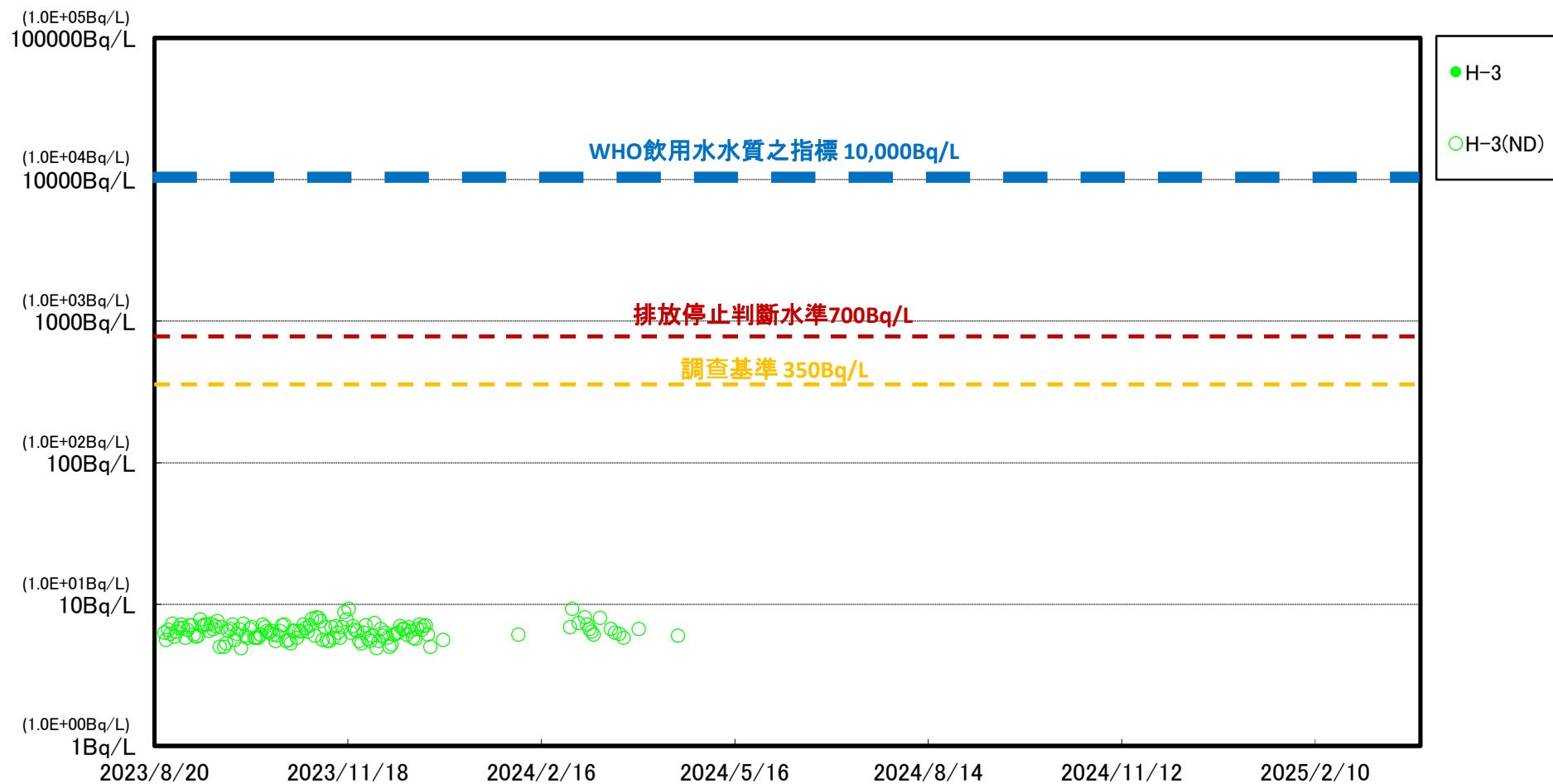


1F 5、6號機放水口北側(T-1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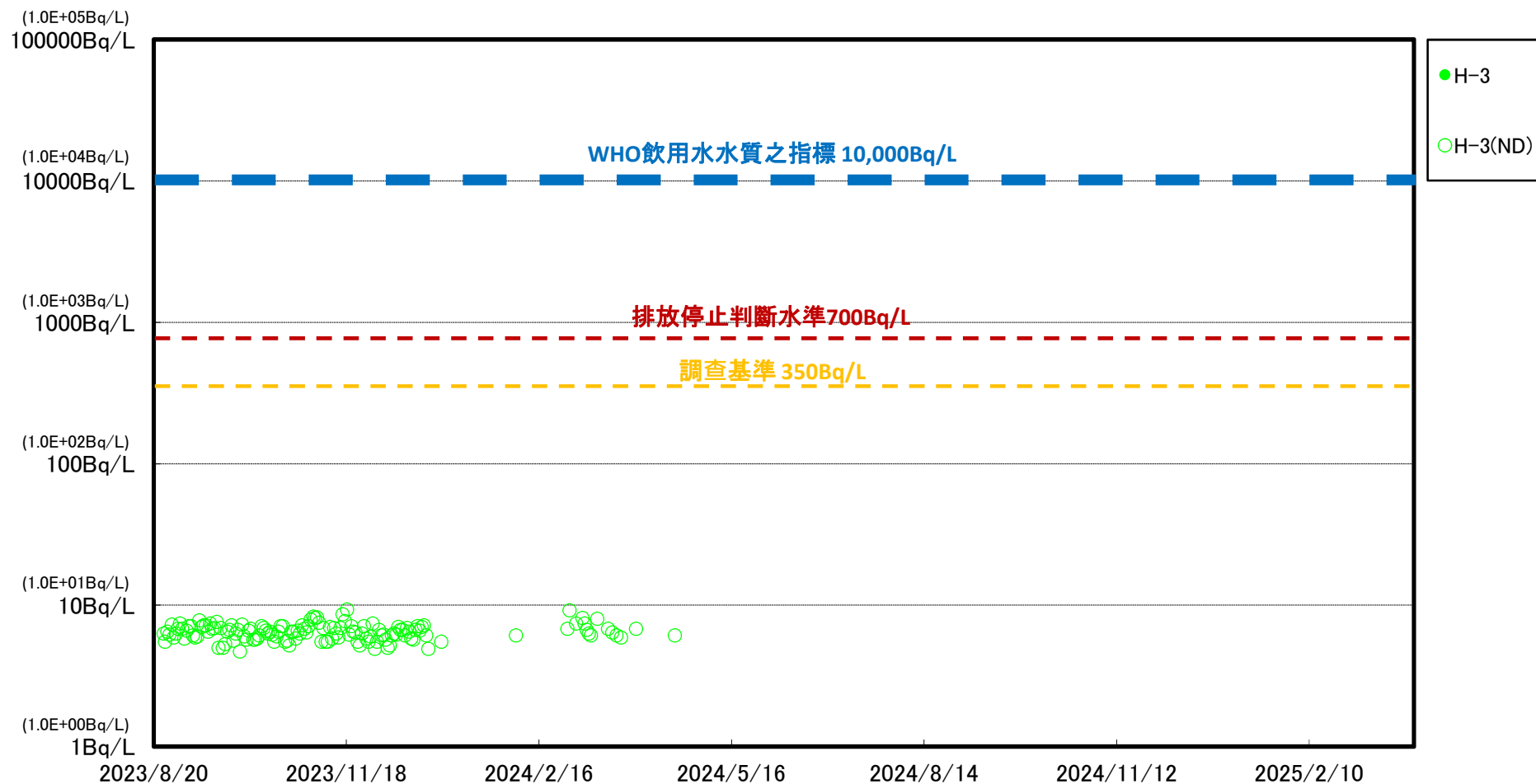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 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

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 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: 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之前一階段, 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

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 南放水口附近(T-2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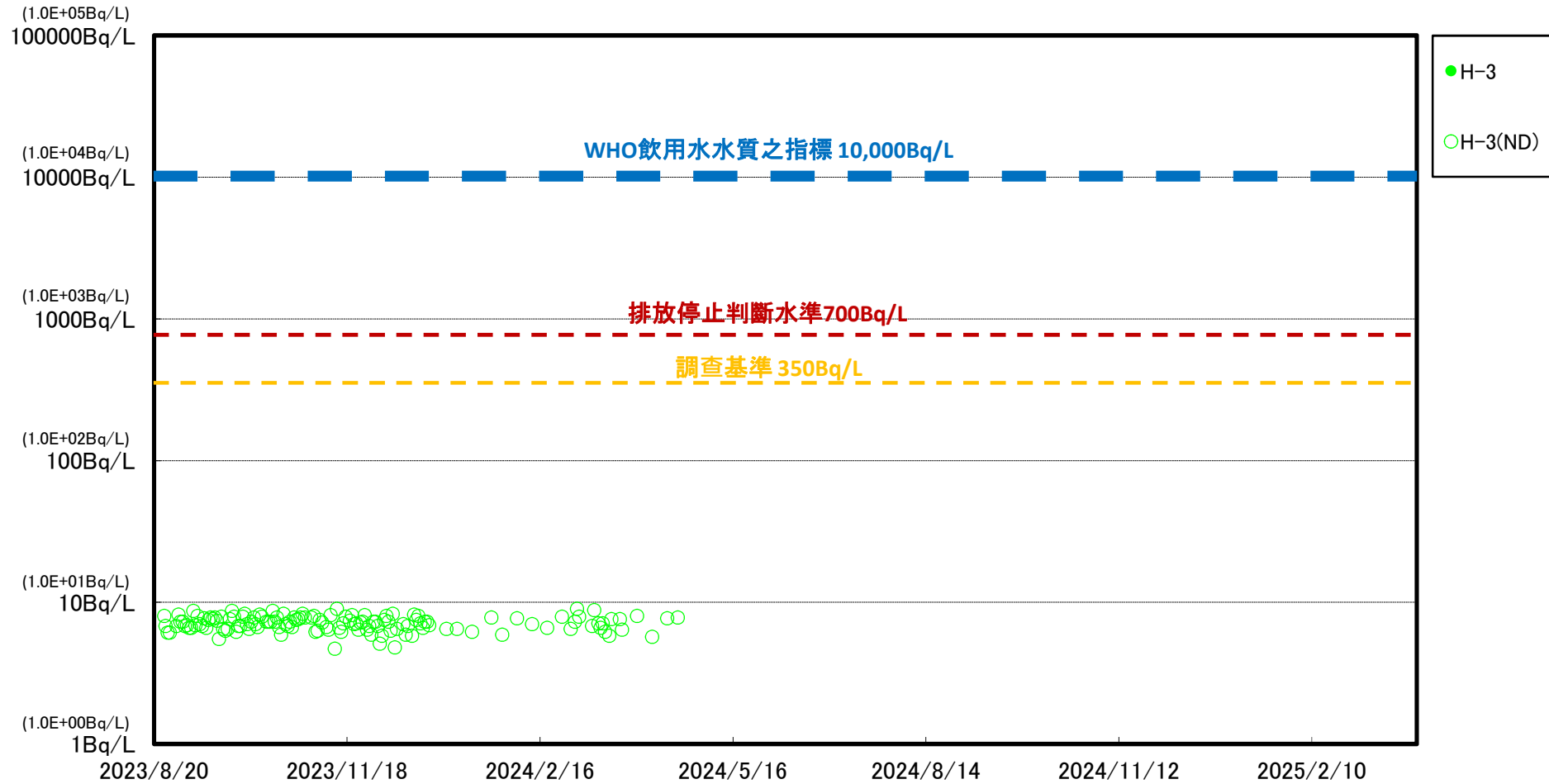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 (WHO) 飲用 水 水 質 之 指 標 : WHO 之 飲 用 水 水 質 標 準 為 每 1 公 升 中 含 有 1 萬 貝 克

排 放 停 止 判 斷 水 準 : 在 設 備 運 用 上 停 止 排 放 ALPS 處 理 水 入 海 的 指 標

調 查 基 準 : 在 到 達 停 止 排 放 判 斷 基 準 的 前 一 階 段 , 採 取 必 須 之 應 對 措 施 ( 確 認 設 備 與 操 作 程 序 、 加 強 監 測 等 ) 的 指 標

※※ ND 表 示 測 量 值 小 於 檢 測 極 限 值 ( 檢 測 下 限 值 ) 。 檢 測 極 限 值 會 隨 著 測 量 環 境 和 各 測 量 儀 器 的 特 性 有 所 變 動 。

1F 北防波堤北側(T-0-1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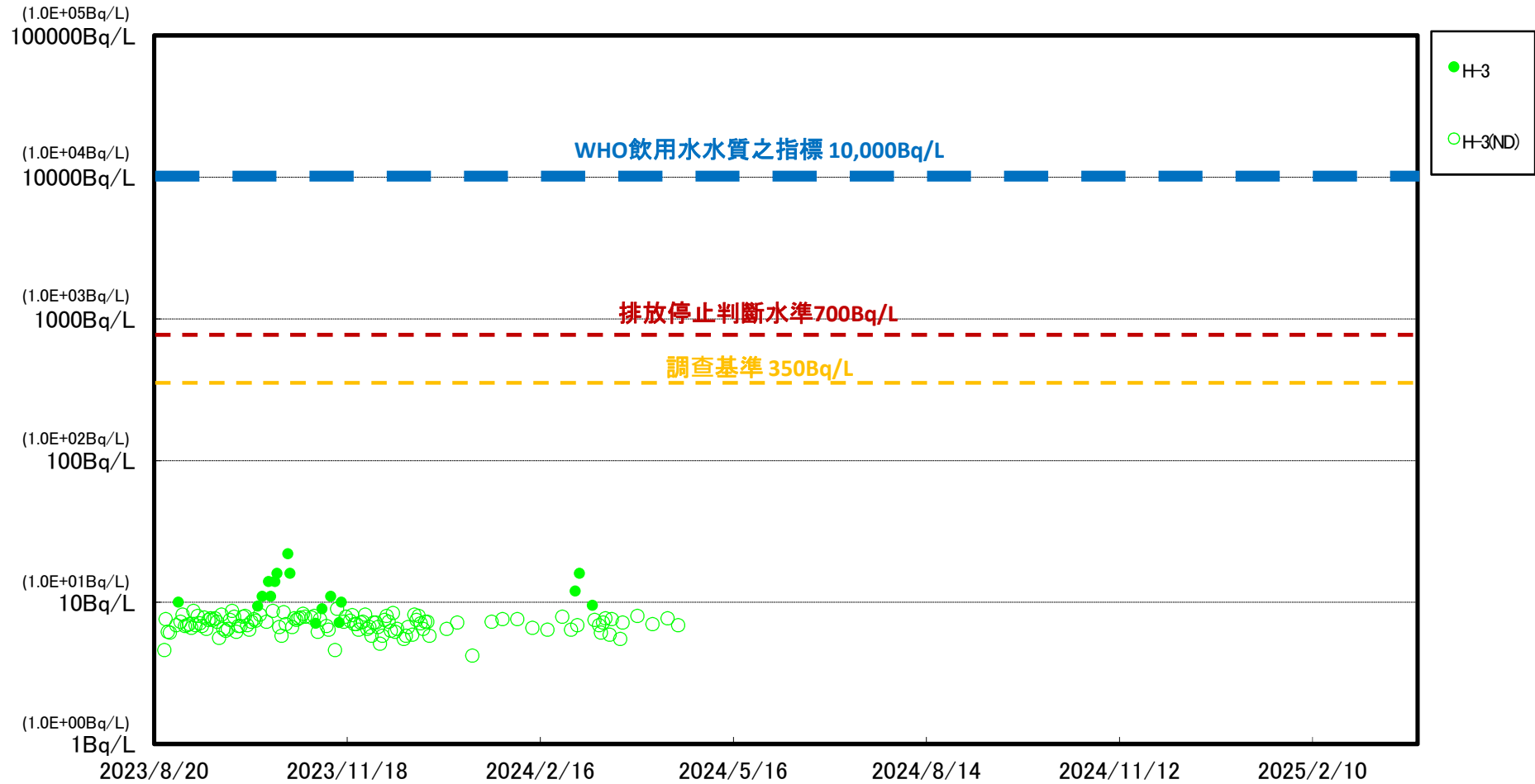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

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

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 港口東北側(T-0-1A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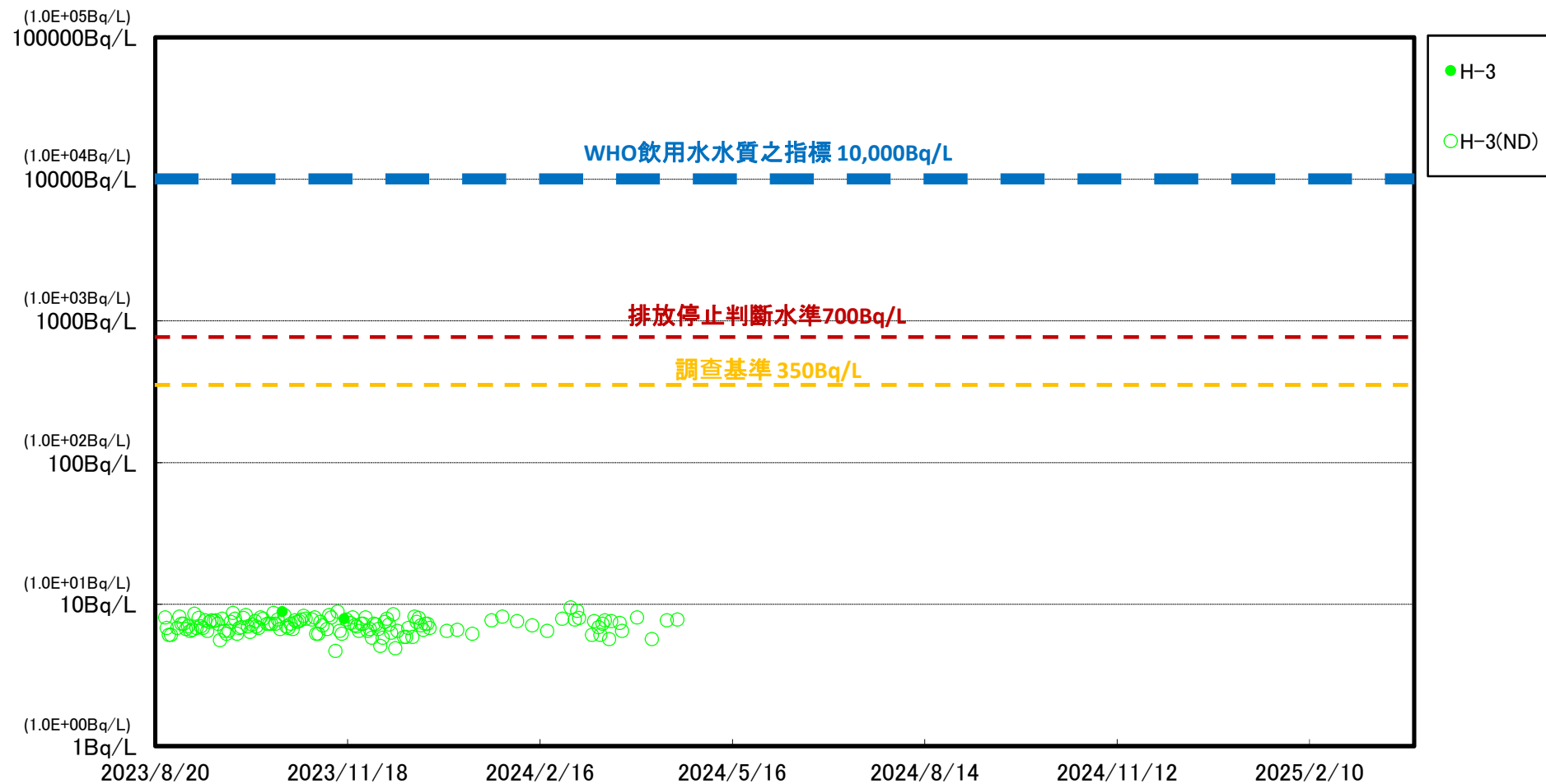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 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

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 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: 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 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

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 港口東側(T-0-2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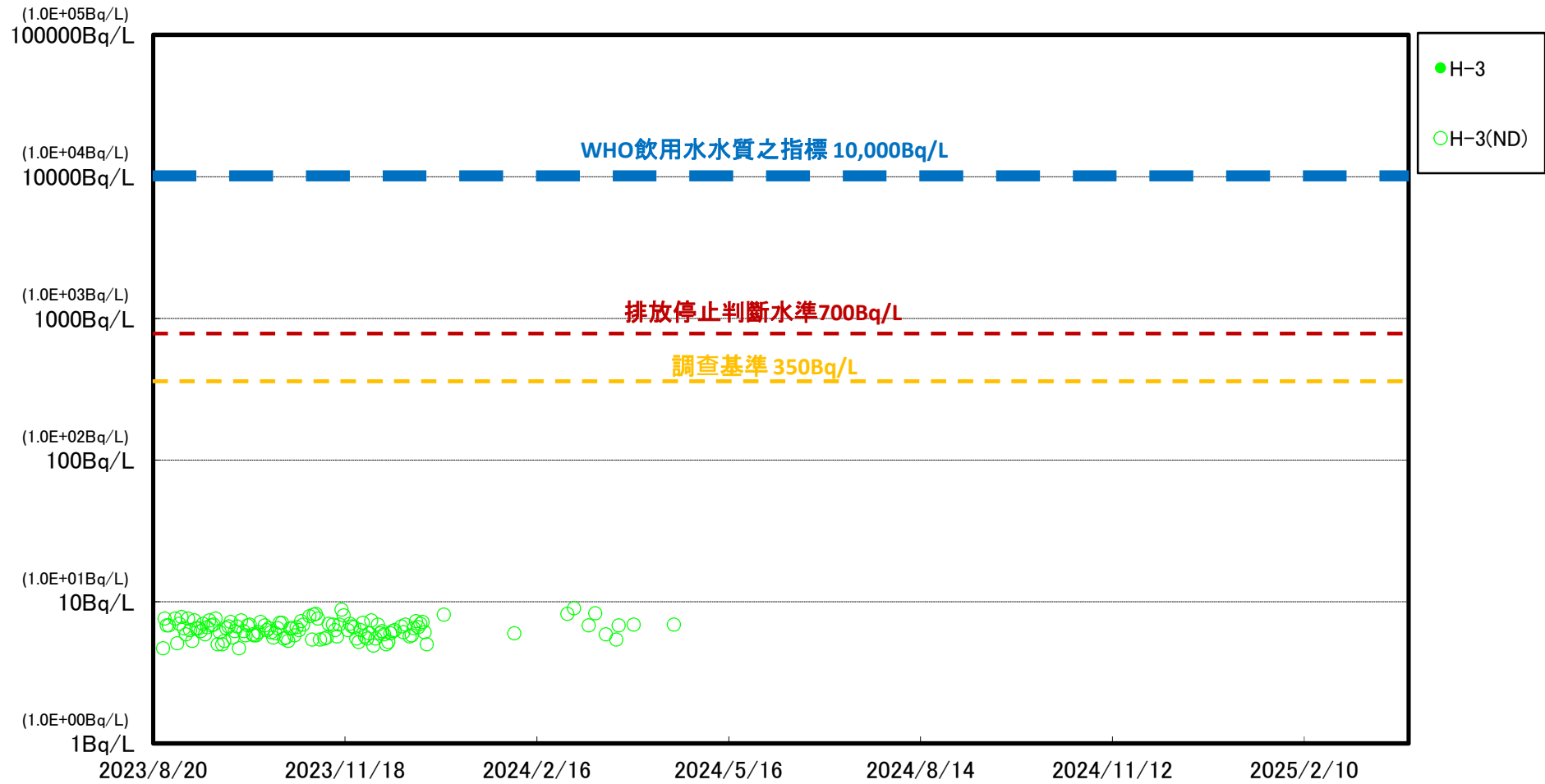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

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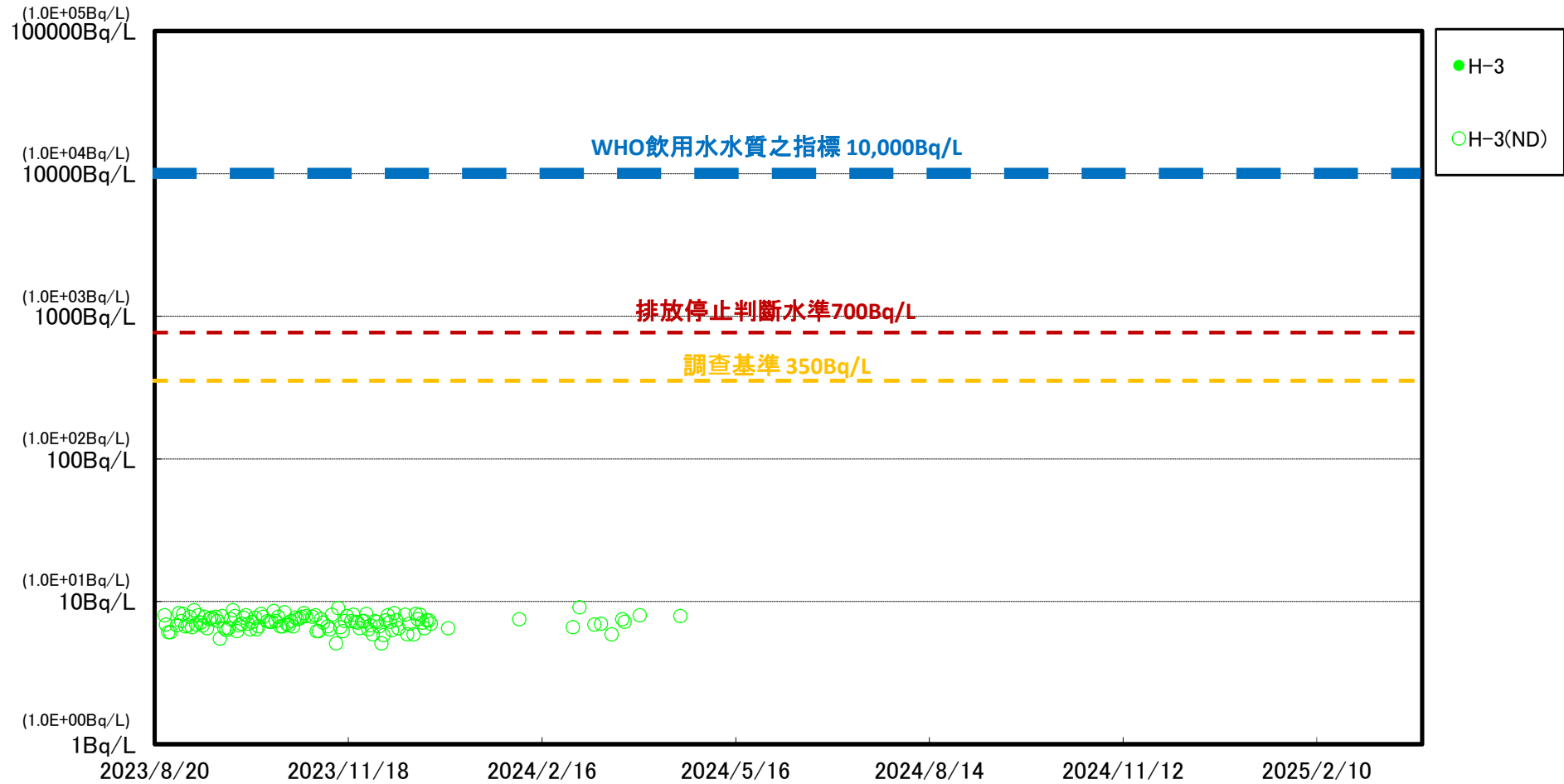
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 港口東南側(T-0-3A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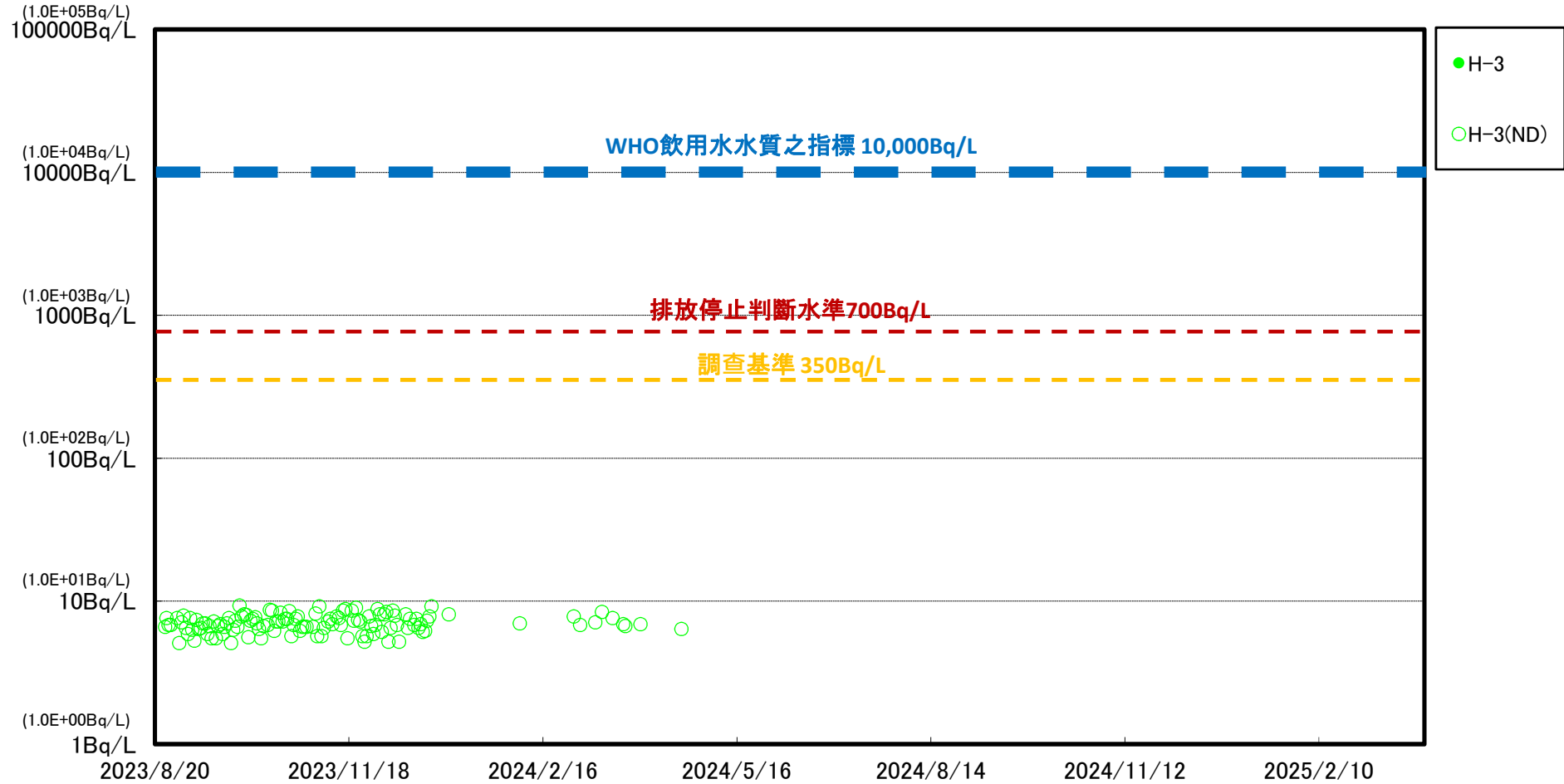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 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 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 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 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 南防波堤南側(T-0-3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廠區北側近海1.5km(T-A1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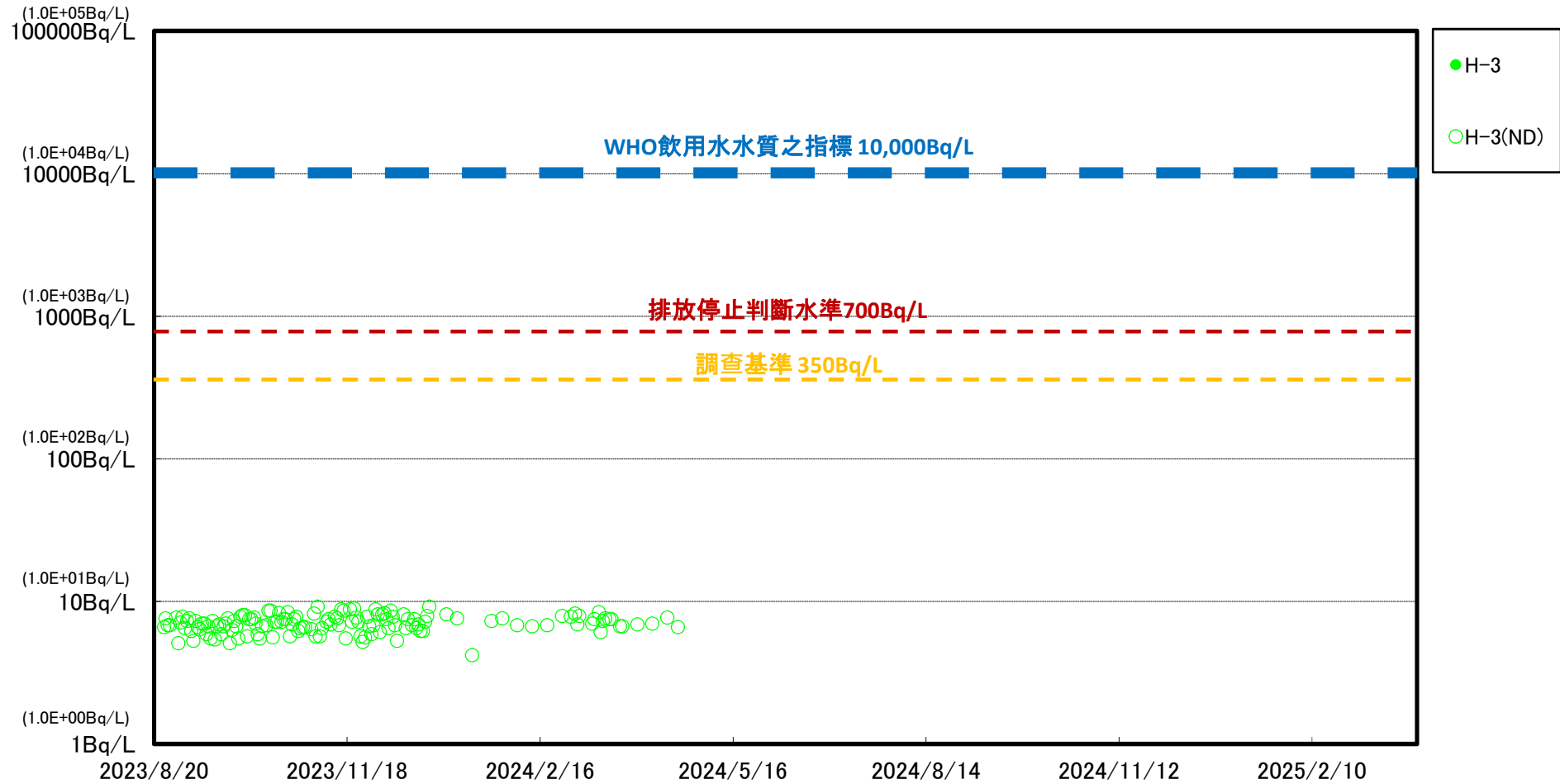
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

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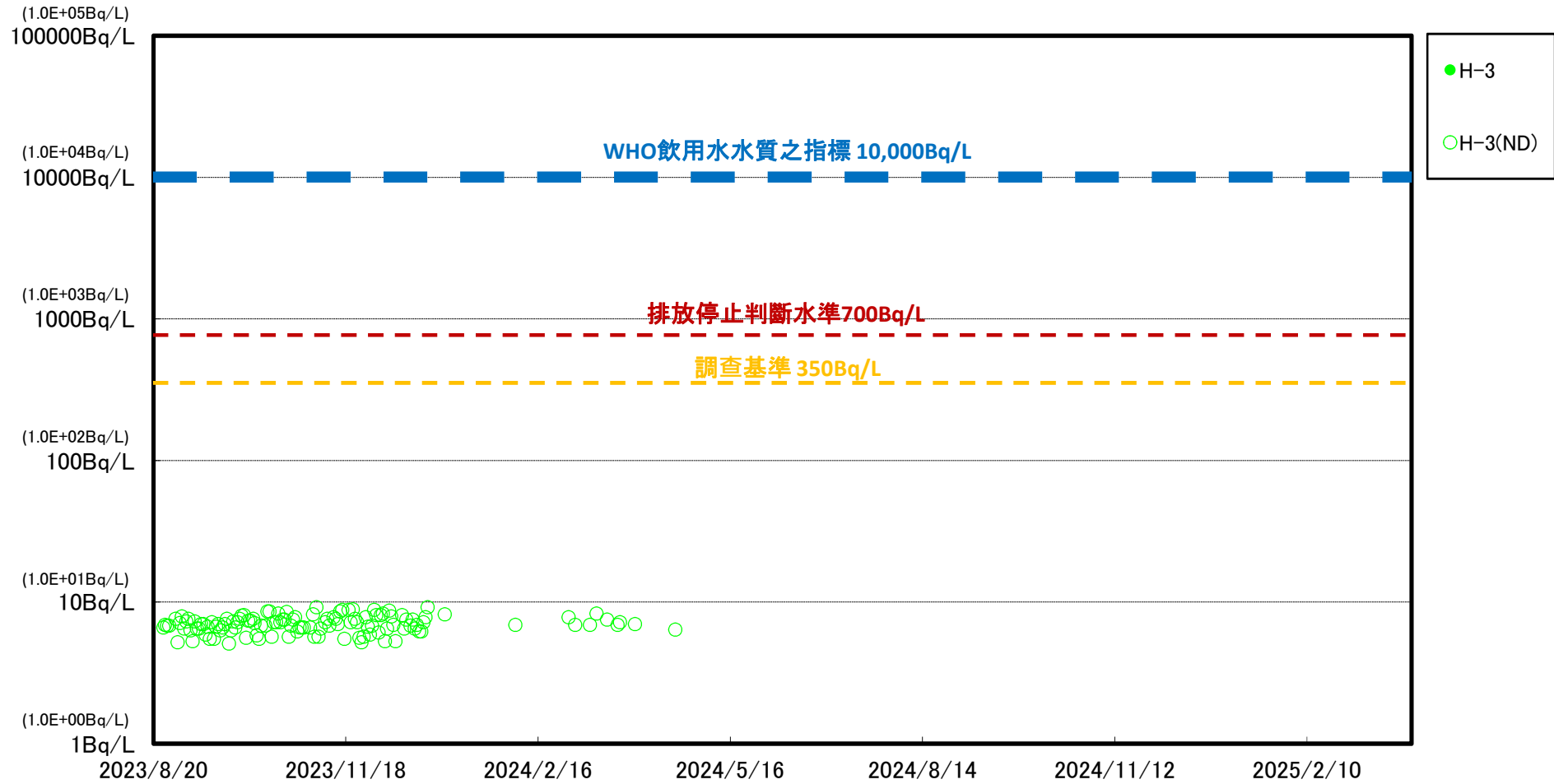


1F廠區近海1.5km(T-A2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之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廠區南測近海1.5km(T-A3)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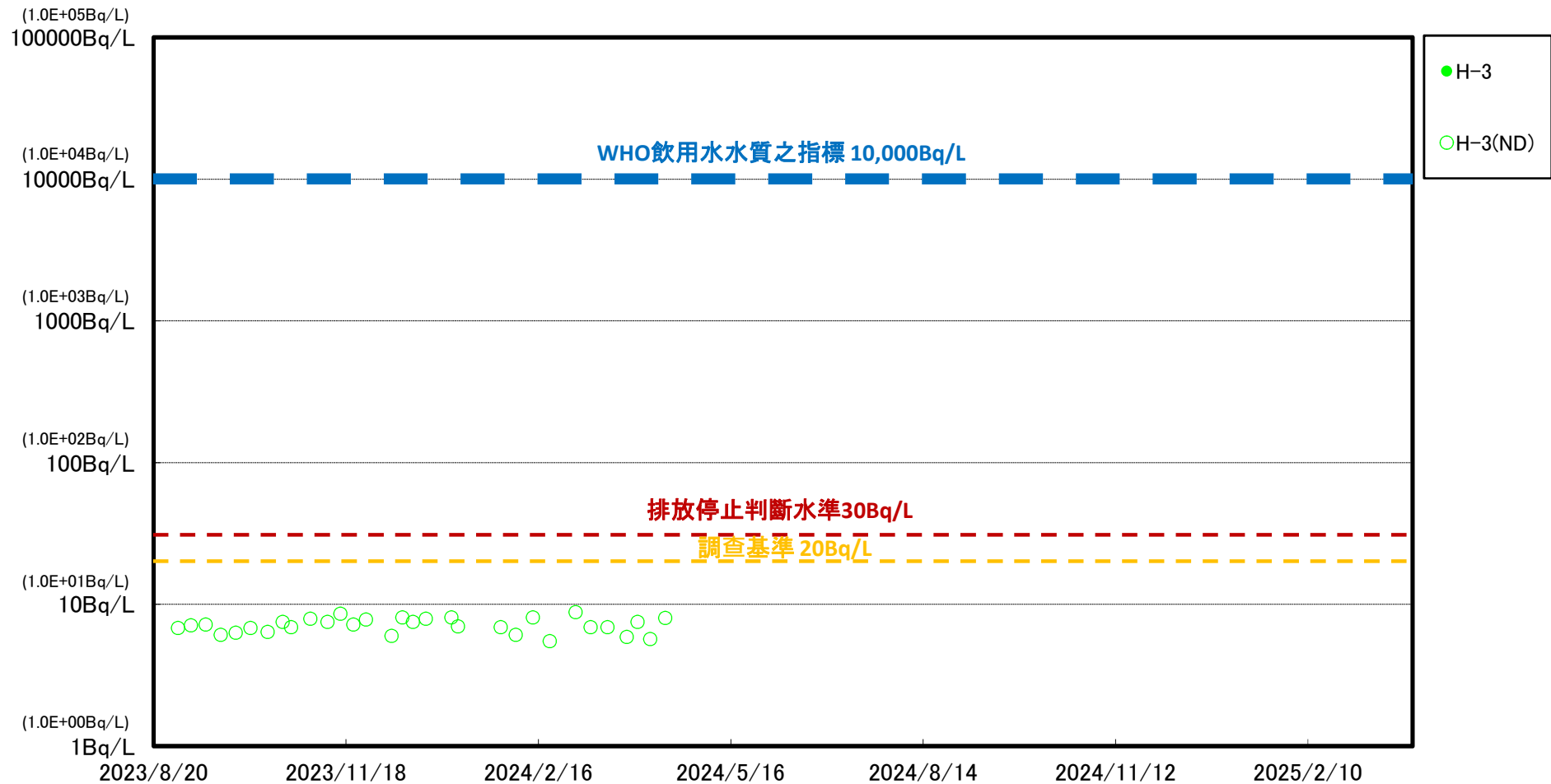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

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之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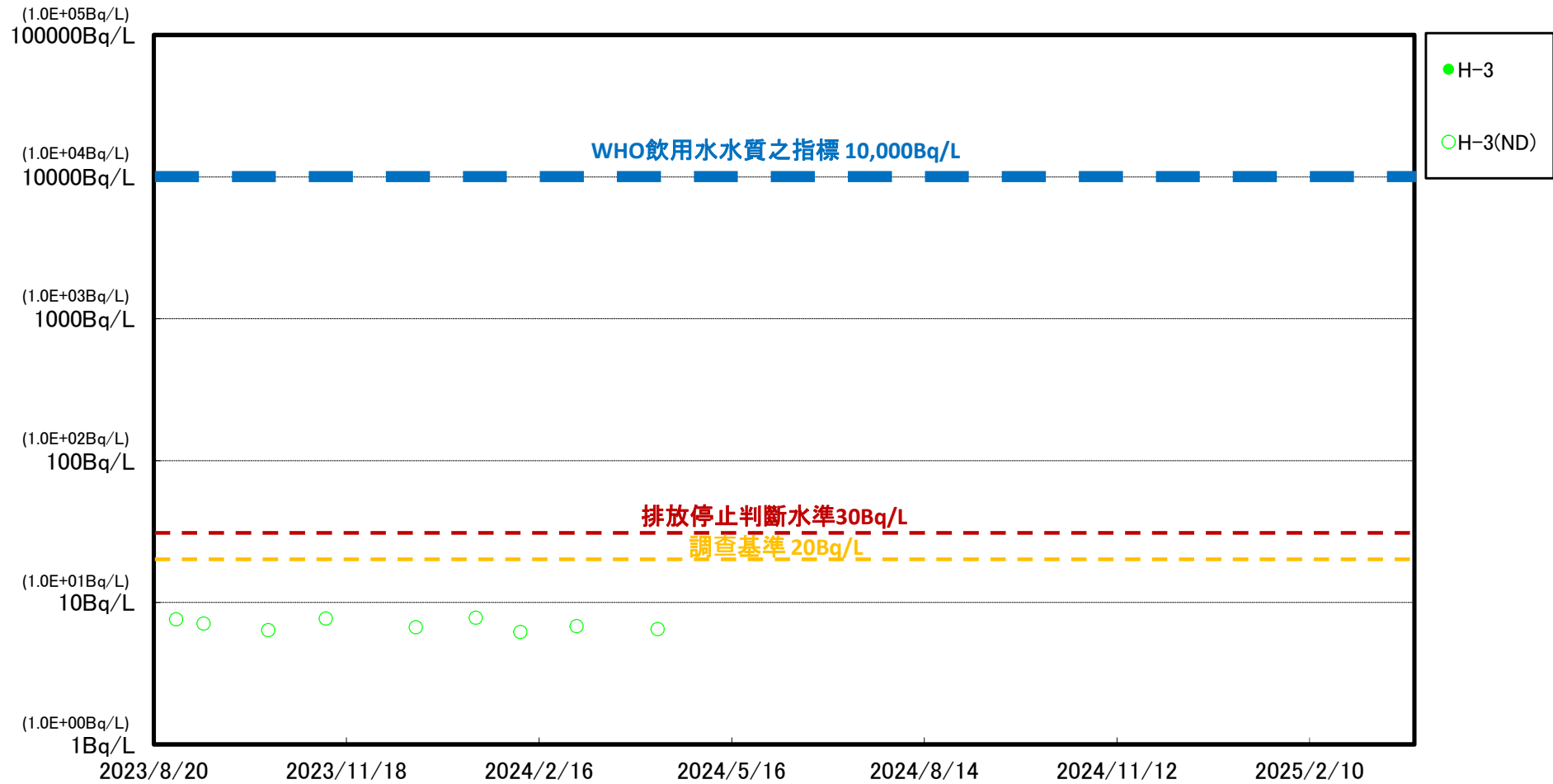
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廠區近海3km(T-D5) 表層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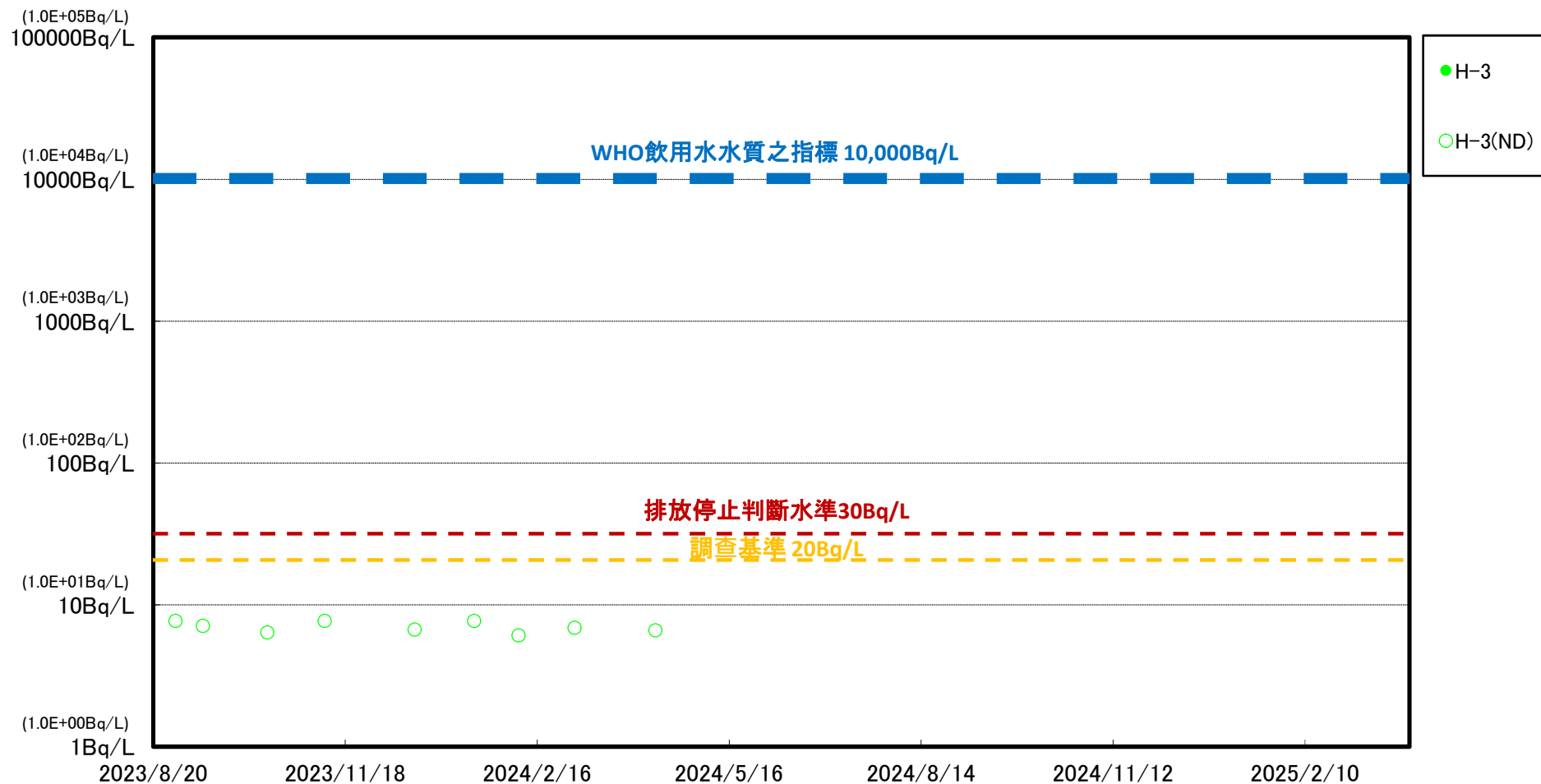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请户川海面3km附近(T-S3) 表層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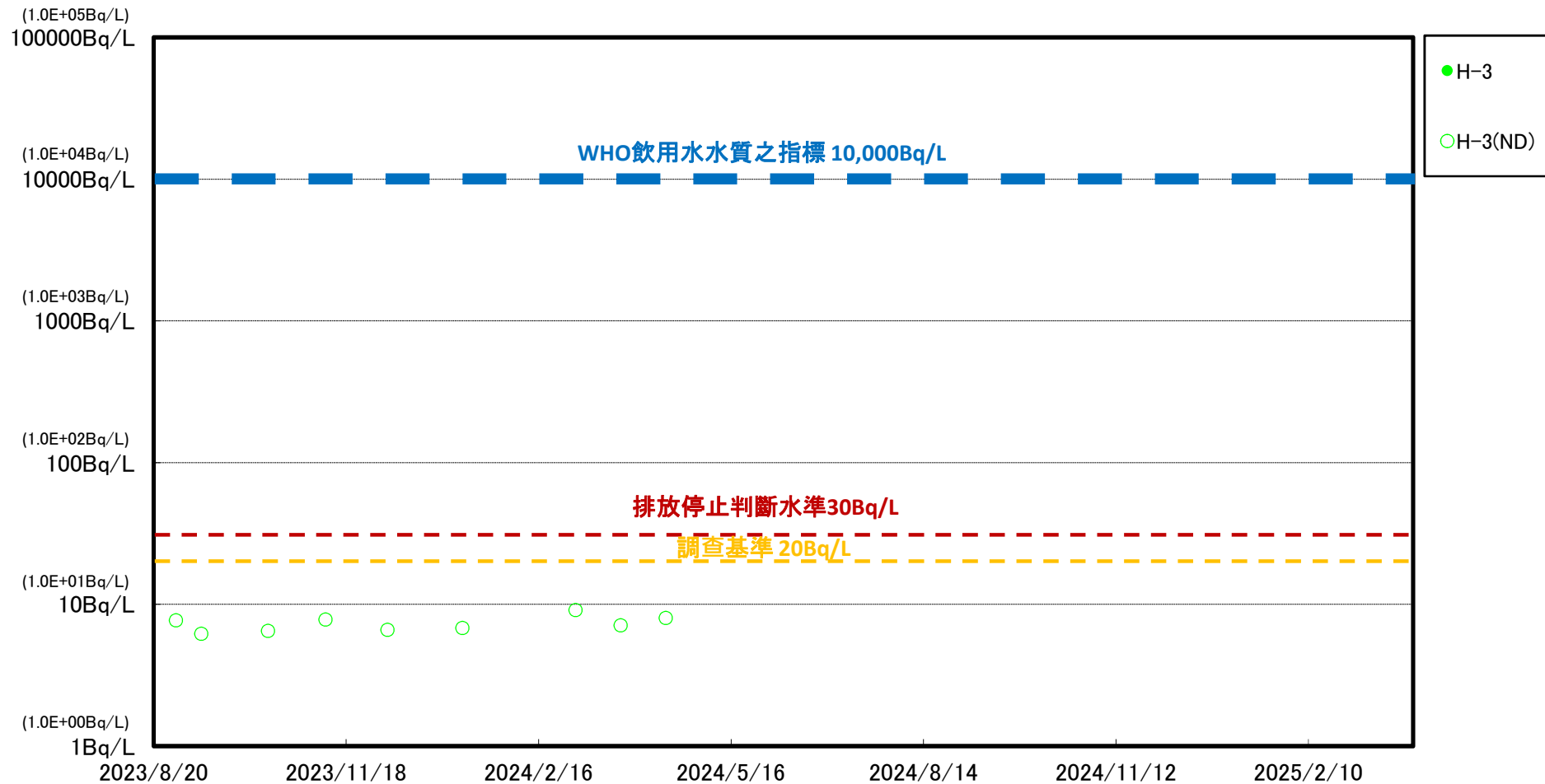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,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1F廠區近海3km附近(T-S4) 表層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 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 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 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之前一階段, 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熊川近海4km附近(T-S8) 表層 海水輻射能量濃度(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)



※ 世界衛生組織(WHO)飲用水水質之指標: WHO之飲用水水質標準為每1公升中含有1萬貝克  
 排放停止判斷水準: 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  
 調查基準: 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之前一階段, 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(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)的指標  
 ※※ ND表示測量值小於檢測極限值(檢測下限值)。檢測極限值會隨著測量環境和各測量儀器的特性有所變動。

2024年4月21日

東京電力控股株式會社  
福島第一廢爐推進公司

## 海水分析結果 < 自發電廠起3公里以內 > ( 可快速獲得結果的測量 )

概要	確認在停止排放判斷基準 ( 700Bq/L ) 及調查基準 ( 350Bq/L ) 以下※1
----	--

採樣地點	採集日期時間	H-3 (Bq/L)
1F 5、6號機放水口北側 ( T-1 )	-	-
1F 南放水口附近 ( T-2 )	-	-
1F 北防波堤北側 ( T-0-1 )	2024/04/20 06:37	< 7.8E+00
1F 港口東北側 ( T-0-1A )	2024/04/20 06:48	< 6.9E+00
1F 港口東側 ( T-0-2 )	2024/04/20 06:56	< 7.8E+00
1F 港口東南側 ( T-0-3A )	2024/04/20 07:00	< 6.9E+00
1F 南防波堤南側 ( T-0-3 )	2024/04/20 07:10	< 7.9E+00
1F廠區北側近海1.5km (T-A1)	2024/04/20 06:43	< 6.4E+00
1F廠區近海1.5km (T-A2)	2024/04/20 06:52	< 6.6E+00
1F廠區南側近海1.5km (T-A3)	2024/04/20 07:04	< 6.4E+00

・不等號 ( < : 小於 ) 表示小於偵測極限值 ( ND ) 。

・測量對象外的項目・標記為「 - 」。

・採集有時會考慮到海象的影響等而中斷。

・〇.〇E±〇意指〇.〇×10<sup>±〇</sup>。

( 範例 ) 3.1E+01為3.1×10<sup>1</sup>讀作31・3.1E+00為3.1×10<sup>0</sup>讀作3.1・3.1E-01為3.1×10<sup>-1</sup>讀作0.31。

※1 停止排放判斷基準：在設備運用上停止排放ALPS處理水入海的指標

調查基準：在到達停止排放判斷基準的前一階段・採取必須之應對措施 ( 確認設備與操作程序、加強監測等 ) 的指標

( 參考 ) WHO飲用水水質標準中的氡含量指標：1E+04Bq/L ( 1萬Bq/L )